捐赠协议书

**甲 方（捐赠方）：**

**地 址：**

**邮 编：**

**联系电话：**

**邮 箱：**

**联系人：**

**乙 方（受赠方）：北京中国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

**地 址：北京市昌平区府学路18号**

**邮 编：102249**

**联系电话：010-89739088**

**邮 箱：sydxjjh@cup.edu.cn**

**联系人：程冬梅**

为支持中国石油大学（北京）教育事业的发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基金会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原则上，就捐赠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方自愿向乙方捐赠第 项财产

1．现金： （大写： ）

2．动产：（名称、数量、质量、价值）

 3．不动产：（该不动产所处的详细位置、状况及所有权证明）

**第二条** 捐款作为 资金使用。 1.限定性；2.非限定性。

限定性资金用于

1．奖助学金；2.人才培养及学生活动；3.教师队伍建设；4.校园基础建设；5.校园科技文化活动；6.教学科研及学科发展；7.其他指定用途。

如产生科研成果，所产生的研发成果归中国石油大学（北京）独享。

**第三条** 捐赠资金性质： 1.留本基金；2.非留本基金。

**第四条** 资金注入方式： 1.一次性注入；2.分期注入。

**第五条** 捐赠财产的交付及教育基金会账户：

1.交付时间和地点：

2.交付方式：

**3.开户银行（人民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东环路支行**

**户 名：北京中国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

**账 号：327256028406**

**第六条** 甲方在约定期限内将捐赠财产及其所有权凭证交付乙方，并协助乙方办理相关手续。乙方收到甲方捐赠财产后，出具合法有效的财务接收凭证。

**第七条** 乙方依据本协议约定用途合理使用捐赠财产，不得擅自改变捐赠财产的用途。如果确需改变用途的，应当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签订有关变更使用协议。

**第八条** 根据捐赠财产用途，乙方可与甲方协商选定捐赠项目的执行方，妥善管理和使用捐赠财产，并主动接受甲方监管。

**第九条** 项目执行完毕后，甲方同意将剩余的捐赠资金用于学校建设和发展。

**第十条**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订时间:

乙方（盖章）：北京中国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订时间:

**附件:**

**捐赠单位（捐赠人）信息表**

|  |  |
| --- | --- |
| **捐赠单位或捐赠人** |  |
| **捐赠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开发票需填）** |  |
| **捐赠单位负责人及职务** |  |
| **捐赠单位负责人联系电话** |  |
| **联系地址及邮编** |  |
| **E-mail（开发票需填）** |  |
| **项目名称（基金会填写）** |  |
| **捐赠单位或捐赠人简介** |  |
| **项目经办人及联系电话（校内）：** |
|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校内）：** |

**注：请学校有关单位协助教育基金会做好相关信息收集以及向捐赠单位或个人的鸣谢工作。**

北京中国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府学路号中国石油大学（北京）主楼Ａ座1404室

邮编：102249 　　电话：010-89739088 传真： 010-89732953

邮箱：sydxjjh@cup.edu.cn